

ICS 65.020.01
B 04
备案号: 43279-2014

DB63

青海省地方标准

DB63/T 1326—2014

豆类品种审定规范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4-09-22 发布

2014-11-01 实施

青海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青海省农牧厅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青海省种子管理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焕强、李俊仁、毛小锋、马玉清、刘玉皎、贺成邦。

本标准由青海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豆类品种审定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蚕豆、豌豆作物品种审定的定义和审定的基本要求、报审材料及审定指标，给出了豆类作物品种审定的评价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青海省蚕豆、豌豆作物品种的审定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3543.1-7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

DB63/T 011 青海省豌豆品种观察记载标准

DB63/T 012 青海省蚕豆品种观察记载标准

DB63/T 1292 豌豆抗根腐病田间评价技术规程

DB63/T 1294 蚕豆抗根腐病田间评价技术规程

农业植物品种命名规定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2年第2号）

3 术语和定义

3.1

品种

人工选育或发现并经过改良，与现有品种在形状上有明显区别，形态特征和生物学特性一致，遗传性状相对稳定的植物群体。

3.2

丰产性

品种的产量表现，以品种在试验中比对照品种平均增产的百分率及差异显著性表示。

3.3

稳产性

品种在年度间和地点间试验中相对于对照品种产量的变化程度。

3.4

适应性

品种对环境的综合适应能力，以品种在试验中比对照品种增产的试验点的比例表示。